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3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陈荣强	董事	出差	范朝
闫荣城	董事	出差	董岩

公司负责人李玉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荣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总资产 (元)	1,054,180,963.62	996,576,683.77	5.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943,945,028.88	907,577,760.66	4.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4.6546	4.48	3.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 (元)	71,007,363.70	26.08%	164,311,430.34	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8,991,326.40	50.19%	36,367,268.22	15.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	-60,194,791.24	-43.8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	--	-0.2968	-11.11%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9	12.5%	0.18	2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9	12.5%	0.18	20%
净资产收益率 (%)	2.03%	0.59%	3.93%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	1.44%	0.15%	2.59%	-0.6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626,446.99	
减: 所得税影响额	2,193,967.05	
合计	12,432,479.9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以及把《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重大风险提示

(1) 内部管理风险

公司上市后，公司资产、业务、机构和人员进一步扩张。公司在战略规划、制度建设、组织设置、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将面临更大的挑战，公司经营规模的快速增长，给公司建立适应企业发展需要的管理体系和制度及在新的条件下完善激励和约束机制带来管理方面的压力。尽管本公司已积累了较为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质量管理体系，生产经营能保持有序运行，但存在现有管理体系不能完全适应未来公司快速扩张的可能性，给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2) 市场风险

公司产品的性能和质量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在国内市场已经部分取代国外竞争对手的同类产品；但与国际竞争对手相比，本公司存在起步相对较晚，技术上仍须完善提高等不利因素。在环境监测领域，近年来业内的厂家数量不断增加，竞争趋于激烈。虽然大部分竞争对手从经营规模、技术水准等方面对公司的长远发展不构成影响，但短期内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冲击。

(3) 募投资金使用的风险

随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完成，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大幅增加，每年将新增一定数量的固定资产折旧。虽然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产品饮用水监测市场前景广阔，但如果未来几年公司市场开拓不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扩张的产能将会出现部分闲置，公司可能存在着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及费用增加的风险。公司应当加强募投项目管理，同时进一步开拓市场，增加市场占有率；加快新产品研发进度，有更多的新产品投放市场。中长期看，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2,06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玉国	境内自然人	19.45%	39,437,558	39,437,558	质押	26,000,000
北京科桥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09%	14,368,942	0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58%	11,322,286	0		
张香计	境内自然人	3.3%	6,699,865	6,699,865	质押	1,770,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3.15%	6,396,000	0		

范朝	境内自然人	3.04%	6,166,104	6,166,104		
陈荣强	境内自然人	2.64%	5,359,034	5,359,034		
平安信托有限责 任公司-睿富二 号	其他	2.56%	5,200,000	0		
张兆新	境内自然人	1.23%	2,504,410	0		
赵晶	境内自然人	0.94%	1,915,851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科桥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4,368,942	人民币普通股	14,368,942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1,322,286	人民币普通股	11,322,28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 专用账户	6,396,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96,000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睿富二号	5,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00,000			
张兆新	2,504,410	人民币普通股	2,504,410			
赵晶	1,915,851	人民币普通股	1,915,851			
张丽	1,518,910	人民币普通股	1,518,91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 专用账户	1,33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9,000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收入股票型证 券投资基金	1,199,945	人民币普通股	1,199,945			
吴艳茹	1,077,263	人民币普通股	1,077,26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上述股东中，李玉国、张香计、范朝、陈荣强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自然人张兆新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进行约定购回交易，约定购回初始交易股份数量为6396000股，占公司股本的比例为3.15%，张兆新个人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504,410股，占公司股本的比例为1.23%，截止报告期末张兆新持有公司股份8,900,41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9%。自然人邢金生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约定购回初始交易股份数量为1339000股，占公司股本比例为0.93%，截止报告期末邢金生持有1339000股，占公司股份比例为0.9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 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 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李玉国	30,336,583	0	9,100,975	39,437,558	首发限售	2013.11.05
张香计	5,153,742	0	1,546,123	6,699,865	首发限售	2013.11.05
范朝	4,743,157	0	1,422,947	6,166,104	首发限售	2013.11.05
陈荣强	4,122,334	0	1,236,700	5,359,034	首发限售	2013.11.05
合计	44,355,816	0	13,306,745	57,662,561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报表科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218,254,338.47	167,426,061.75	30.36%	系公司确认的收入增加,以及部分货款尚未到收款期所致
其它应收款	30,515,570.92	22,393,916.78	36.27%	系本期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存货	102,895,552.08	76,296,955.65	34.86%	系本期备货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5,053,385.00	3,418,893.00	33.69%	系公司展厅改造及四川子公司建设所致
应付账款	10,554,285.88	30,218,996.92	-65.07%	系本期赊欠材料款减少所致
其它应付款	4,957,508.68	15,899,538.73	-68.82%	主要系对外拨付科研项目合作经费所致
股本	202,800,000.00	156,000,000.00	30%	系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报表科目	2013年1-9月	2012年1-9月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64,311,430.34	123,454,107.25	33.10%	系本期公司执行订单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84,037,968.97	58,924,962.99	42.62%	系本期公司确认收入增加,结转成本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28,982,836.03	20,811,354.01	39.26%	主要系本期公司加大了市场开拓及推广所致
管理费用	28,339,058.78	20,895,301.29	35.62%	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7,450,504.59	9,059,861.69	92.61%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重大变动情况

报表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1-9月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94,791.24	-41,856,458.24	-43.81%	主要系本期公司购买原材料增加以及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28,108.10	-60,271,154.47	39.89%	主要系本期基建项目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58,070.72	30,256,469.13	58.17%	主要系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	---------------	---------------	--------	-------------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2013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64,311,430.34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3.1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6,367,268.22元，同比增长15.93%。报告期内导致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受益于国家对环保的重视以及《环境空气质量新标准能力建设方案》的逐步落实，公司大气监测产品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12年8月1日，公司与山东省环保厅签署了山东省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转让-运营”模式推广项目合同，根据合同，公司将购买淄博、莱芜、东营、德州及聊城等地的40个空气站，合计购买总价2035.22万元，每年由环保部门支付给公司运营费用816万元，三年合计2448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支付了空气站的购买价款。

(2) 2012年11月12日，公司与河北省环境监测中心站签署“国家环境空气监测网建设项目”政府采购货物购销合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7388.6万元。该项目公司已经执行完毕，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该项目已通过了环保部门的验收。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情况

序号	正在研发的项目	用途	进展情况	目标	项目来源
1	污水石油类污染紫外荧光现场监测设备	污染源石油类污染的在线监测。	完成示范运行，进入批量生产。	开发具有先进水平的污水中石油类污染物在线检测设备，完成样机示范运行和对比试验，实现产业化。	国家“863”计划项目
2	免化学试剂在线水质检测系统研发与应用	对饮用水源地及饮用水水质进行在线分析和预警。	完成验收，进入产业化推广	研发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适合中国国情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集成式免试剂、易维护的饮用水水质在线水质监测仪器及水质监测预	国家建设部水专项

				警系统。	
3	基于脉冲紫外-可见光谱技术的现场原位水质分析仪研制与产业化	实现针对不用水质及应用场合的原位在线监测。	完成了基于脉冲紫外-顺序注射微流体分析联用技术的水体中营养盐的分析方法研究,并对检测氨氮、正磷酸盐等参数的在线和原位分析仪的仪器构造进行了设计和评审,确定了关键部件的选型和整体设计方案。	研制开发基于脉冲紫外分析技术的水质原位分析仪,为水质环境检测提供稳定可靠的监测装备,并建立生产示范性基地。	国家重大科学仪器专项
4	颗粒物自动监测仪	实现对大气中颗粒物浓度的准确监测。	批量生产	研制出测量大气中PM10、PM2.5颗粒物浓度的监测仪	国家重大科学仪器专项 -PM2.5监测设备开发与 应用
5	双通道颗粒物自动监测仪	实现对大气中颗粒物PM10、PM2.5浓度同时监测。	已开展示范区建设工作,仪器进入批量生产阶段。	研制出同时测量大气中PM10、PM2.5颗粒物浓度的监测仪	
6	光散射融合型颗粒物自动监测仪	实现对大气中颗粒物浓度的准确监测。	研制阶段	研制出测量大气中PM10、PM2.5颗粒物浓度的光散射方法的自动监测仪。	
7	基于紫外-可见光谱的阀上实验室及其水质微分析系统研制与产业化示范	实现水质微分析系统的研制,并进行示范运行,建立规模化的产品生产线,实现LOV技术在水质监测仪器中的推广应用。	完成了阀上实验室(LOV)系统实验平台与投入式分析平台的搭建工作。基于LOV与紫外-可见光谱联用技术,进行了水体中重金属(Cu和Cr)及营养盐(总磷)测定方法研究,并研制了相应的仪器样机。	通过LOV关键技术突破与核心技术集成,研发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适合中国国情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集成化、微型化、易维护的LOV系统。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
8	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质传感网的多载体检测与自适应网络技术研究与示范	建立立体水质监测传感网络,实现多载体水质监测有机融合及集成创新,为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质监测网构建提供关键技术支撑和业务化示范。	已完成紫外吸收扫描在线分析仪、总磷原位分析仪的样机制作,并投入试点运行;已完成总氮原位分析仪的基础研究,正在制作其样机;已完成浮标系统的搭建,并安装到岗南水库运行。	研发和集成多载体水质监测传感器,发展固定监测台站、生物毒性预警、浮标、智能监测车(船)、水下仿生机器人、卫星遥感等多目标、多尺度的水质智能感知节点,优化和构建中线工程水质信息智能化感知系统。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
9	大气复合污染高精度自动监测仪及系统集成联合研发	实现对以灰霾为主的区域大气复合污染进行及时、准确的监测和预测预报。	(1)完成三台高精度SO2、NOX、CO痕量监测仪样机; (2)温室气体甲烷自动监测仪及二氧化碳自动监测仪研制方案设计报告,数据采集传输系统设计及软件设计方案报告。	通过合作开发大气复合污染高精度自动监测仪及系统,提高我国大气复合污染监测技术、设备水平和大气环境行业的整体监测能力。	国家国际科技合作专项
10	省环境监测仪器工	建设以水环境、大气	完成建设	打造国际一流的环境监测	省发改委

	程实验室建设项目	环境为主的环境监测技术与仪器研发实验平台, 提高我国环境污染监测装备的技术水平和监测能力。		仪器研发试验平台。重点进行研发平台建设和试验平台建设。购置必要仪器设备, 加强新技术、新产品的原理试验、关键部件试验、中间试验和小批量试制的体系建设和能力建设。提高工艺设计试验、电气试验、光学试验、化学试验、环境试验的能力。	
11	能见度拍照系统	实现对大气污染能见度实时监测和数据采集	完成项目验收, 批量生产阶段。	研制出能见度拍照系统, 为空气监测扩充能见度监测参数提供仪器。	自立
12	CO、O ₃ 自动监测仪项目	实现对大气扩充参数CO和O ₃ 浓度的监测	批量生产	研制出CO自动监测仪和O ₃ 自动监测仪, 为空气监测参数扩充提供仪器。	自立
13	中石油环境应急监测管理软件	为中石油提供一套大气和水质环境应急监测的综合管理平台	已完成平台搭建, 目前进入试运行阶段。	研制一套大气和水质环境应急监测的综合管理平台软件, 为中石油提供环境应急管理解决方案。	自立
14	大气环境自动监测信息综合管理、预报预警及决策支持系统	为大气复合污染以及区域联防联控提供1套管理平台。	已完成第一阶段开发工作, 完成数据库构建。	研制一套大气复合污染的管理平台软件, 包括污染扩散模型、预警预报和决策支持等功能。	自立
15	环境监测仪器外观项目	为环境监测产品设计一套全新的高品质的外观。	批量生产	进行环境监测产品全新外观和仪器结构的设计, 提升产品的制造和工艺水平。	自立
16	地下水监测系统	配合南水北调项目提供地下水监测系统。	批量生产	研制出地下水监测的各参数仪器以及配套系统的开发。	自立
17	浮标系统与饮用水系统定型示范及推广项目	地表水水质环境监测。	批量生产	研制出适合大面积江河湖泊等水体中有机物、硝酸盐、叶绿素、水中油、化学需氧量、溶解氧、生化需氧量等污染参数的布点监测和长距离巡航实时监测。	自立
18	大气集成项目	实现对空气中CH ₄ 、CO ₂ 、N ₂ O、H ₂ O和O ₃ 的监测。	系统集成, 已批量生产	研制出监测空气中温室气体的整套系统, 并实现数据采集和管理。	自立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2013年度经营计划，在生产、销售、研发及项目建设等方面，采取积极应对措施，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经营计划。报告期内，公司与COOPER ENVIRONMENTAL SERVICES, LLC公司股东John Cooper博士签订了收购意向书，该项收购将会进一步完成先河环保在环境监测高端市场的产品组合，大大提升自己的研发能力，拉大与竞争对手的距离；同时，公司将会继续加强对公司技术、市场及核心业务有互补的标的公司的调研工作，加快公司的收购兼并工作。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1) 产业政策与环境保护相关法律变动的风险

“十二五”期间国家加大投资，公司主导产品空气在线自动监测系统、水质连续自动监测系统、酸雨在线自动监测系统以及数字应急监测车大多为政府采购，因此相关政府采购预算金额的波动将直接影响以上系列产品的盈利状况；其次，国家加大了环境监管与执法力度，间接地促进了企业对于污染源监测领域的投入，公司的烟气在线自动监测系统和污水在线自动监测系统多由污染源企业采购，因此，产业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的变动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的影响。

(2) 行政许可的风险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环境监测仪器属于计量器具，应符合《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考核规范》的考核要求，生产厂家按照法律规定须向质量技术监督局提出申请，并经计量行政主管部门对生产厂家组织考核合格后，才能取得“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

按照《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建设自动监控系统必须符合下列要求：“自动监控设备中的相关仪器应当选用经国家环境保护总局指定的环境监测仪器检测机构适用性检测合格的产品；数据采集和传输符合国家有关污染源在线自动监控（监测）系统数据传输和接口标准的技术规范”。

根据《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资质许可管理办法》的规定，“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是指专门从事污染物处理、处置的社会化有偿服务或者以营利为目的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承担他人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管理的活动。”“国家对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活动实行运营资质许可制度”，“从事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的单位，必须按照本办法的规定申请获得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资质证书，并按照资质证书的规定从事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活动”。

以上法规对于环境监测仪器行业的经营资质进行了规定，其中《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考核规范》和《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资质许可管理办法》是强制性规定，环保主管部门对技术标准的规定属于规范性要求。公司虽然已经取得以上全部运营许可资质，并且采取了积极的资质展期申请准备措施，但是如果以上资质管理办法与技术规范性要求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公司产生一定影响。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玉国；持股 5% 以上股东；本公司主要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p>(一) 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李玉国及其一致行动人张香计、范朝、陈荣强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李玉国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本人在作为先河环保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先河环保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先河环保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p> <p>(三) 关于规范执行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公司主要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规范执行关联交易的承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执行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本人以及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本人控制的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先河环保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先河环保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p>	2010 年 11 月 05 日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p>法律法规、先河环保的章程和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并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先河环保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并且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就先河环保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先河环保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做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四) 关于控制权稳定性的承诺 股票发行时发行人的法人股东北京科桥、红塔创投、兴烨创投、正同创投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肖水龙均出具下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不以任何方式谋求成为先河环保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以控制为目的增持先河环保的股份，不与先河环保的其他股东签署与控制权有关的任何协议（包括但不限于一致行动协议、限制实际控制人行使权利协议），不参与任何可能影响李玉国作为先河环保实际控制人地位的活动。</p> <p>(五) 关于天泽科技的承诺 天泽科技的原股东李玉国、范朝、陈荣强、张香计、吴艳茹均已出具承诺，如发行人因天泽科技存续期间存在任何违法违规行为而被要求承担责任，则该等自然人按其对于天泽科技的出资比例承担该等责任，保证发行人不因此而受到损失。(六)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玉国先生作出的其它重要承诺 (1) 关于 2003 年研究中心以低于评估价转让其所持先河有限国有股权的承诺 2010 年 1 月 27 日，李玉国先生出具《关于河北省环境计量技术研究中心转让河北先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资的情况说明和承诺》，作出如下承诺：如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受让人补交低于评估值的款项，其本人将予以全额补交。</p> <p>(2) 关于先河工会代持事宜的承诺 李玉国先生于 2010 年 1 月 27 日作出承诺：如因先河工会受托代持事宜引发任何纠纷或风险隐患，其本人将依法予以解决，如先河工会因此而需承担相应的责任，其将代先河工会承担且不向先河工会进行任何追偿。(3) 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李玉国先生承诺：如发行人被社会保障部门或其他有权机构要求补缴以前年度有关的社保费用，或发行人因未足额缴纳以前年度的有关的社会保险费而需缴纳滞</p>			
--	--	--	--	--	--

		纳金、被处以行政处罚，李玉国本人将代发行人承担该等需补缴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和需缴纳的罚款，且不向发行人追偿，保证发行人不因此而受到损失。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2,650.33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7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599.4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饮用水水质安全在线监测系统及预警信息管理装备产业化项目	否	10,337.84	10,337.84		10,234.84	99%	2012年08月31日				否
水质安全在线监测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否	4,168	4,168		3,929.47	94.28%	2012年08月31日				否
环境监测设施市场化运营服务项目		5,471	5,471		1,909.37	34.9%	2013年06月30日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9,976.84	19,976.84		16,073.68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投资设立山东先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否	800	800	0	800	100%					
山东空气自动站"转让-经营"推广项目	否	2,035.22	2,035.22	0.26	2,035.22	100%					
投资设立四川先河环	否	5,000	5,000	65.45	190.51	3.81%					

保科技有限公司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4,800	4,800		4,800	1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9,700	19,700		11,700	59.39%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2,335.22	32,335.22	65.71	19,525.73	--	--		--	--
合计	--	52,312.06	52,312.06	65.71	35,599.41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12年2月20日，根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延长“饮用水水质安全在线监测系统及预警信息管理装备产业化项目”建设时间，将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12年5月31日延长至2012年8月31日；延长“水质安全在线监测系统技术改造项目”建设时间，将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12年3月31日延长至2012年8月31日；延长“环境监测设施市场化运营服务项目”建设时间，将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12年6月30日延长至2013年6月30日。造成上述募投项目延期的主要原因为：1、公司募投项目资金到位晚于公司的预期，由于自有资金较为紧张，募投项目资金到账后，才陆续开展募投项目基建建设。2、雨水和气候的原因也是影响基建工程进度的一个因素。3、运营项目部分市场启动晚于公司预期。截止到报告期末，饮用水水质安全在线监测系统及预警信息管理装备产业化项目已形成部分订单，环境监测设施市场化运营服务项目已形成订单，并产生了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历次使用超募资金的情况：2010年12月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3,7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偿还借款的议案》，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4,800万元偿还借款。2011年5月19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超募资金800万元投资设立山东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3月3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8,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2年8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开展山东空气自动站“转让—经营”推广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2,035.22万元购买淄博、莱芜、东营、德州、聊城等地市40个空气站点。2013年2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5000万元设立四川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5000万元在四川成都金堂节能环保产业园投资设立四川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4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13年5月9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8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决议使用超募资金32,335.22万元，剩余超募资金10,338.27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0年12月1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中磊审核字【2010】第10023号《关于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以募集资金981.3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相关资									

	金已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1年3月31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2011年3月31日—2011年9月29日,截至2011年9月16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1年9月20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2011年9月20日—2012年3月20日。公司实际使用该闲置募集资金3500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2012年3月16日,公司将35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截止到本报告期末,公司环境监测设施市场化运营服务项目已到期建设完成,完成进度34.9%,结余募集资金3,561.63万元,产生较多结余募集资金的原因是:(1)环境监测设施市场化运营服务是环境监测行业发展的一个重要方向,公司较早就确定了开展运营服务业务的战略方针,在各地原来设立销售办事处及分支机构的基础上,配置相关人员及设备,大量节省了用于开展运营服务设立办事处的费用;(2)河北区域的部分运营项目,由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河北先河金瑞负责,由于是控股子公司,公司并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资金置换和投入;(3)山东运营项目实行了新的运营模式(TO模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进行了投入,也从而节省了公司的环境监测设施市场化运营服务项目所使用的募集资金;(4)部分区域,市场启动晚于公司预期,造成了募集资金的延迟投入。 运营业务是公司目前及未来重要的经济增长点,公司将继续推进该项业务的增长。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问题。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无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章程现金分红政策及执行情况如下: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具体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实施程序如下:

(一) 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公司董事会应在编制年度报告时,根据公司的利润分配规划,结合公司当年的生产经营状况、现金流量状况、未来的业务发展规划和资金使用需求等因素,编制公司当年的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在编制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公司董事会未做出年度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详细说明原因和未分配的现金利润(如有)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应当对此发表明确意见,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披露。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同意,方能作出决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通过多种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董事会拟提议进行中期利润分配的,应按照上述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二) 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由董事会负责实施,并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

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董事会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三）利润分配的披露公司董事会应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相关规订在订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及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公司分配股利应坚持以下原则：1. 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2. 遵守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按照规订的条件和程序进行；3. 兼顾公司长期发展和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4. 实行同股同权，同股同利。

（二）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三）公司应积极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满足下列条件情况下，公司分配年度股利应优先采用现金方式：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 实施现金股利分配后，公司的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需要。在有关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公司可以根据盈利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四）在符合第三款要求的前提下，公司分配的现金股利应达到下列标准之一：1. 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股利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2. 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若公司最近连续 2 个年度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时，公司在本年度进行的现金股利分配累计不得超过该年初累计可分配利润的 50%。

（五）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根据公司的股本规模、股票价格等情况，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

（六）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应用于发展公司经营业务。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在下列情形之一发生时，公司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一）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且有必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前述外部经营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是指国内外的宏观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环境或者政策环境发生对公司重大不利影响的变化。前述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是指发生下列情形之一：（1）公司营业收入或者营业利润连续两年下降且累计下降幅度达到 40%；（2）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两年为负。

（二）公司所应遵守的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依据该变化后的规订，公司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订，并履行下列程序：1、公司董事会应就先就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做出预案，该预案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并经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方能通过。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预案时，应详细论证和分析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原因及必要性。2、公司独立董事应对董事会通过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预案发表独立意见。3、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预案进行审议并发表意见。监事会的意见，须经过半数以上监事同意方能通过；若公司有外部监事（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还应经外部监事过半数同意方能通过。4、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预案，经独立董事过半数发表同意意见并经监事会发表同意意见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发布召开相关股东大会的通知时，须同时公告独立董事的意见和监事会的意见，并在股东大会的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原因及必要性。5、董事会公告关于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提案后，应通过多种渠道听取中小股东关于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意见。6、股东大会关于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议，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同意，方能通过。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该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3年5月9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56,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权益分派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56,000,000股，权益分派后总股本增至202,800,000股。分派方案已于2013年7月5日实施完毕。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不适用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涉及金额万元。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4,021,416.02	472,586,244.6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18,254,338.47	167,426,061.75
预付款项	99,649,087.46	81,141,336.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912,221.8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515,570.92	22,393,916.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2,895,552.08	76,296,955.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75,335,964.95	821,756,737.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5,843,924.40	153,271,715.42
在建工程	5,053,385.00	3,418,893.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893,844.52	14,573,346.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8,250.21	172,000.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15,594.54	3,383,991.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8,844,998.67	174,819,946.25
资产总计	1,054,180,963.62	996,576,683.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554,285.88	30,218,996.92
预收款项	10,631,375.56	12,914,042.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410,547.71	3,383,638.37
应交税费	7,524,577.97	7,990,763.2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96,768.55
其他应付款	4,957,508.68	15,899,538.7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79,166.40	6,979,166.4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4,057,462.20	78,982,914.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431,229.45	9,685,832.4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431,229.45	9,685,832.48
负债合计	110,488,691.65	88,668,746.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2,800,000.00	156,000,000.00
资本公积	553,705,405.86	600,505,405.8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915,493.13	15,915,493.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1,524,129.89	135,156,861.6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43,945,028.88	907,577,760.66
少数股东权益	-252,756.91	330,176.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43,692,271.97	907,907,936.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54,180,963.62	996,576,683.77

法定代表人：李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荣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7,852,760.14	455,199,449.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23,043,263.47	169,587,386.75
预付款项	97,377,114.23	80,401,383.82
应收利息		1,912,221.8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541,746.29	25,279,994.12
存货	100,670,480.98	74,752,358.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15,485,365.11	807,132,794.1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5,250,000.00	15,2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3,862,489.79	151,552,640.33
在建工程	4,716,585.00	3,418,893.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893,844.52	14,573,346.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92,566.39	3,360,962.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1,615,485.70	188,155,842.89
资产总计	1,057,100,850.81	995,288,637.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322,295.38	27,564,206.42
预收款项	8,494,965.56	11,246,632.22
应付职工薪酬	3,408,999.49	3,243,638.37
应交税费	7,655,148.23	7,457,743.1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96,768.55
其他应付款	4,064,823.16	14,678,659.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79,166.40	6,979,166.4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8,925,398.22	72,766,814.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431,229.45	9,685,832.4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431,229.45	9,685,832.48
负债合计	105,356,627.67	82,452,646.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2,800,000.00	156,000,000.00
资本公积	553,705,405.86	600,505,405.8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915,493.13	15,915,493.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9,323,324.15	140,415,091.3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51,744,223.14	912,835,990.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	1,057,100,850.81	995,288,637.08

计		
---	--	--

法定代表人：李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荣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江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71,007,363.70	56,320,110.36
其中：营业收入	71,007,363.70	56,320,110.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8,593,917.09	46,278,345.55
其中：营业成本	36,013,119.08	26,027,889.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4,922.34	463,610.77
销售费用	11,460,019.42	10,497,116.12
管理费用	11,607,522.96	11,020,066.74
财务费用	-1,410,322.12	-3,197,781.89
资产减值损失	548,655.41	1,467,444.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413,446.61	10,041,764.81

加：营业外收入	9,371,555.57	3,715,691.52
减：营业外支出		90,966.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785,002.18	13,666,489.42
减：所得税费用	2,997,922.37	2,087,427.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87,079.81	11,579,061.6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991,326.40	12,644,878.74
少数股东损益	-204,246.59	-1,065,817.10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	0.08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8,787,079.81	11,579,061.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991,326.40	12,644,878.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4,246.59	-1,065,817.10

法定代表人：李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荣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江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69,969,408.31	55,235,760.85
减：营业成本	35,380,522.43	25,742,099.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9,885.01	454,903.84
销售费用	10,329,736.36	9,298,016.21
管理费用	11,312,504.17	10,633,717.01
财务费用	-1,400,546.21	-3,181,178.82
资产减值损失	548,655.41	1,425,00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38,651.14	10,863,203.49
加：营业外收入	9,371,555.57	3,715,691.52
减：营业外支出		90,966.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810,206.71	14,487,928.10
减：所得税费用	2,997,922.37	2,087,427.5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12,284.34	12,400,500.56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	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	0.1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812,284.34	12,400,500.56

法定代表人：李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荣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江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4,311,430.34	123,454,107.25
其中：营业收入	164,311,430.34	123,454,107.2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9,609,804.14	97,161,163.33
其中：营业成本	84,037,968.97	58,924,962.9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25,403.45	939,034.74
销售费用	28,982,836.03	20,811,354.01
管理费用	28,339,058.78	20,895,301.29
财务费用	-6,019,486.37	-7,787,333.96
资产减值损失	3,544,023.28	3,377,844.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701,626.20	26,292,943.92
加：营业外收入	17,450,504.59	9,059,861.69
减：营业外支出		90,966.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152,130.79	35,261,838.70
减：所得税费用	6,367,795.63	5,236,475.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784,335.16	30,025,363.3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367,268.22	31,371,254.14
少数股东损益	-582,933.06	-1,345,890.77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	0.15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35,784,335.16	30,025,363.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367,268.22	31,371,254.1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82,933.06	-1,345,890.77
----------------	-------------	---------------

法定代表人：李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荣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江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63,145,697.18	121,198,712.69
减：营业成本	83,293,620.17	57,661,565.90
营业税金及附加	710,212.28	930,327.73
销售费用	26,194,111.93	18,394,610.34
管理费用	27,562,483.12	20,235,828.81
财务费用	-5,984,277.46	-7,759,701.45
资产减值损失	3,544,023.28	3,325,368.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825,523.86	28,410,712.58
加：营业外收入	17,450,504.59	9,059,861.69
减：营业外支出		90,966.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276,028.45	37,379,607.36
减：所得税费用	6,367,795.63	5,236,474.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908,232.82	32,143,132.90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	0.16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908,232.82	32,143,132.90

法定代表人：李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荣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江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5,884,064.20	118,367,375.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24,057.60	2,472,204.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69,539.02	22,915,112.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177,660.82	143,754,692.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096,318.96	113,199,347.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014,217.05	17,033,326.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480,177.89	17,079,735.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781,738.16	38,298,741.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372,452.06	185,611,15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94,791.24	-41,856,458.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228,108.10	60,271,154.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228,108.10	60,271,154.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28,108.10	-60,271,154.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41,929.28	4,751,184.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2,346.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1,929.28	9,743,530.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58,070.72	30,256,469.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564,828.62	-71,871,143.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2,586,244.64	563,981,846.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4,021,416.02	492,110,703.17

法定代表人：李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荣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江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2,348,064.20	104,852,145.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24,057.60	2,472,204.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68,390.06	20,528,893.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840,511.86	127,853,243.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7,255,154.14	101,637,066.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918,026.04	16,293,902.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24,138.36	16,979,185.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498,112.41	39,684,625.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495,430.95	174,594,780.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54,919.09	-46,741,536.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549,840.70	58,513,866.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549,840.70	58,513,866.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549,840.70	-58,513,866.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41,929.28	4,751,184.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2,346.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1,929.28	9,743,530.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58,070.72	30,256,469.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346,689.07	-74,998,934.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5,199,449.21	553,641,929.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7,852,760.14	478,642,994.92

法定代表人：李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荣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江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